

《列仙传》成书时代考*

陈 洪

《列仙传》是一部道教辅教之作,也是一部重要的早期志怪小说。考证其成书时代,对于认识神仙志怪小说的形成背景和发展序列,理解魏晋游仙文学高潮的兴起,都具有积极的意义。本文试图从文献学的角度,通过对《楚辞》王注、《汉书》古注和《文选》古注引用《仙传》情况的考辨,重新判断其成书时代。

一

关于《仙传》的成书时代,古今论者聚讼纷纭。古代学者已经大致形成西汉末、东汉和魏晋三说。西晋至北宋,都认为是出自西汉末年刘向之手,如葛洪《神仙传序》、《抱朴子·论仙篇》、《隋书·经籍志》、新旧《唐书·艺文志》等。南宋至清代,则不断有人对刘向作说提出质疑,如宋陈振孙《直斋书录解題》卷十二、明胡应麟《少室山房笔丛·四部正讹下》说该书文字不类西汉文章,或是东汉人作;清纪晓岚等《四库全书提要》卷一四六认为《汉书·艺文志》不载,或说是魏晋间方士伪托^①。

对此,现代学者则形成赞同或质疑刘向作说两派。赞同一派主要有鲁迅、侯忠义、李剑国、王枝忠和欧阳健等先生。鲁迅认为:现存汉人小说皆伪托,“惟此外有刘向的《列仙传》是真的”^②,但没有提出理由。侯忠义《中国文言小说史稿》采此说^③。李剑国判断:“《列仙传》是刘向晚年作品。”其主要理由是:“东汉末王逸《楚辞·天问》注及应劭《汉书音义》,均引《列仙传》,但不云撰人;最早称刘向作《列仙》者则是葛洪……其确信《列仙传》为向作必有所

* 本文为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(编号:05JA750.11-44029)成果之一。

① 详见余嘉锡:《四库提要辨证·子部十》卷十九,云南人民出版社,2004年,第1018-1026页。

② 鲁迅:《鲁迅全集》第九卷《中国小说的历史的变迁》,人民文学出版社,1981年,第305页。此说与其《中国小说史略》意见似有不同。

③ 侯忠义:《中国文言小说史稿》上册,北京大学出版社,1994年,第15页。

据。”^①以后有关小说史专著多赞同此论及其理由^②。反对一派主要有杨守敬、余嘉锡和王青等先生。杨守敬《日本访书志》卷六据《世说新语·文学》注引《仙传序》称“七十四人在佛经”、仙传中多有东汉时地名（如太邱、钜鹿、宁等），怀疑该书“似东汉人所作”，余嘉锡更据王逸、应劭均注引《仙传》，并综合诸说，认为“是书已盛行于东汉，不自魏晋始……此书盖明帝以后顺帝以前人之所作”^③。最近，王青又从《仙传》所载东汉的地名、时间考证，认为该书是在流传过程中逐渐形成的，并形成古本与今本的差别，今本《仙传》的基本定型在东汉永和五年（140）至西晋太安二年（303年）^④。

围绕《仙传》成书时代问题，古今学者持论的依据不外乎四点。一是古籍目录方面的著录，如《汉志》、《隋志》等；二是《仙传》的文字风格；三是《仙传》中涉及到的东汉地名和可以推算出的东汉时间；四是早期文献注引，如东汉《楚辞章句》、《汉书音义》注引。比较而言，这四点依据的可靠性有悬殊的高下之别：其一、二方面的理由极不可靠，余嘉锡、姚振宗等对《汉志》、《隋志》所漏载古籍多有补充，至于从文字风格判断所属时代，更是因人而异的模糊感觉；其三关于地名、时间方面的依据有一定的参考价值，但由于许多古籍本身多有后代不断增补的现象，因此从这条路径判断成书年代，具有相当的冒险性；第四方面依据的可靠性是相当高的，但如何运用早期文献所征引的材料却也会因人而异，如余嘉锡据王逸《楚辞》注、应劭《汉书》注，谨慎地判断《仙传》已盛行东汉，成书于汉明帝至顺帝之间，而李剑国则据此径直判断该书为西汉末刘向作。

在此，本文主要从早期文献注引的角度切入论题，即重新考察王逸、应劭旧注所引《仙传》三条资料的可靠性。根据笔者的检视，这几条似乎“过硬”的资料本身都存在着问题，据此可以得出《仙传》并非刘向作的相反结论。

二

先看诸家所据第一条资料的真伪问题。王逸《楚辞章句》卷三《天问》“鳌戴山抃，何以安之”句下注：

鳌，大龟也。击手曰抃。《列仙传》曰：有巨灵之鳌，背负蓬莱之山而抃舞，戏沧海之中，独何以安之乎？^⑤

①李剑国：《唐前志怪小说史》，南开大学出版社，1984年，第193页、188页。

②如王枝忠《汉魏六朝小说史》（浙江古籍出版社，1997年，第46页）、欧阳健《中国神怪小说通史》（江苏教育出版社，1997年，第50页）等。

③《四库提要辨证·子部十》卷十九，第1020-1022页。

④王青：《〈列仙传〉成书年代考》，载《滨州学院学报》，2005年第1期，第42-44页。

⑤（景印）《文渊阁四库全书》集部一，台北商务印书馆股份有限公司，1986年，第1062册，第28页。下引均同。

对于这条重要的材料,应当谨慎地问一下:王逸是否采用过《仙传》?该条注释是否是《章句》原有的注释?有三点理由使我们可以得出否定的结论:

其一,该条注释与《章句》的体例不合。《章句》引《仙传》,全书独存此一条,而且巨鳌背负蓬莱山的故事不见于今传本《仙传》,这是很奇怪的事。因为王逸在《天问》、《远游》、《七谏》和《九思》篇中,还注释过王子乔、彭祖、赤松子、韩终、黄帝和安期生等赫赫有名的仙人故事,但都没有引用过专门记载神仙事迹的《仙传》,而这些大仙的事迹大多见于今本《仙传》。揆《章句》体例,引同一本书并不省略书名,如其《离骚》、《天问》篇注引《淮南子》至少有六、七条,都注明了书名;卷三《天问序》里还特地提到刘向、扬雄等注释过《天问》的事。因此,如果王逸真的见过著名学者刘向的《仙传》,他不可能只注引一例,也不可能只在一处注明书名,而在其他地方又不注明书名;也不可能在自己的作品《九思》中简单地自注(或其子王延寿注):“安期生,仙人名也。”所以,合理的解释是,王逸没有采用过所谓的刘向《仙传》,《天问》巨鳌条注是后人注文属入王逸《章句》的。

其二,西晋至初唐的著名注家所见《章句》中,都看不出有“列仙传曰有巨灵之鳌”之注。据现存资料看,最早引用《仙传》注释“巨鳌扑舞”典故的,是西晋人刘渊林,然后是初唐人李善、李贤。请看下面三条注文:

1.(刘渊林注:)《列仙传》曰:“鳌负蓬莱山,而扑沧海之中。”……善曰:“……《列子》:‘……’《玄中记》曰:‘鳌,巨龟也。’王逸《楚辞》注曰:‘击手曰扑。’音卞。”(《文选·吴都赋》)①

2.(旧注:)“扑,手搏也。”善曰:“《列仙传》曰:‘巨鳌负蓬莱山而扑于沧海之中。’”(《文选·思玄赋》)②

3.(李贤注:)“鳌,大龟也。《列子》曰:‘勃海之东有大壑焉……仙圣诉于帝,使巨鳌十五举首而戴之,迭为三番,六万岁一交焉,五山始不动。’扑音皮媛反。《楚辞》曰:‘鳌戴山扑。’《说文》:‘扑,拊手也。’”(《后汉书》张衡《思玄赋》)③

稍稍分辨第1条注文各部分的所属可知,刘渊林首先引《仙传》注左思《吴都赋》,李善又引《列子》、《玄中记》、《章句》加以补注,其中属于王逸的注文只有“击手曰扑”四字。否则,李善应当在第2条直接说“王逸《楚辞》注曰:‘击手曰扑。《列仙传》曰:……’”。仔细比较第2、3条注文可知,初唐人所见《章

①萧统编、李善注:《文选》卷五,中华书局,1981年,第84页。

②同上,卷十五,第213、216页。《思玄赋》题下有“旧注”二字,李善说:“未详注者姓名,攀虞流别云衡注。……疑非(张)衡明矣。但行来既久,故不去。”又五臣注《文选》在“扑,手搏也”之前有“衡曰”二字。

③范曄:《后汉书》卷五十九《张衡列传》,中华书局,1991年,第1920页。

句》中也没有王逸引用《仙传》注释“鳌戴山抃”的注文。否则,无法理解李贤为何在该赋结尾注引《仙传》赤松子、王子乔故事以及全赋注中多处引用王注,但在该条注中偏偏不引《仙传》、王注的现象,也无法理解一向好引用王注的李善,为何偏偏在该条注中不直接引用《章句》的现象。综合这三条注文看来,用《仙传》故事注释屈原“鳌戴山抃”句并属入《章句》的时代,应当是在李善以后。

其三,今本《章句》已非原始面貌,其中的王注不尽可信。楚辞专家汤炳正指出,“王逸《楚辞章句》本亟待整理”,个中问题很多:“通行《章句》本或已多有后人校文切语杂入其中”;洪兴祖《楚辞补注》问世之后,《章句》传本“几乎绝迹”,故又产生不少将洪注与王注相互误认、将洪氏“补曰”前的注文都看作王注的错误^①。至于今本与古本《章句》之篇次不同的大问题,更为学界所共知。在这种背景下,本文说所谓王逸引《仙传》条注文是窜入《章句》的,应当不无道理,更何况《补注》该条注本身就存在着疑问:

鳌,大龟也。击手曰抃。《列仙传》曰:有巨灵之鳌,背负蓬莱之山而抃舞,戏沧海之中,独何以安之乎?戴,一作载。抃,《释文》作拊。[补]曰:鳌,音敖。抃,音卞。《列子》云:五山之根,……五山始峙而不动。张衡赋云:登蓬莱而容与兮,鳌虽抃而不倾。《玄中记》云:即巨龟也。一云:海中大鳌。^②

据《补注》注释体例,“补曰”以下大多是洪氏注,“补曰”以前多是王注、五代王勉《楚辞释文》、洪兴祖《楚辞考异》以及其他二十余家校释^③。然而该条注释可疑者有二:“戴一作载”,不详出自哪家旧校,但肯定不是王注、《释文》;“即巨龟也”、“一云海中大鳌”两语,上均无所承,疑此因杂抄《思玄赋》李贤、李善旧注(见上引)而造成文字脱误或位置错落。有此二疑并结合前上述考证,似可判断:“曰抃”之后的文字,都不是王逸的手笔;“列仙……一作载”数字,都是李善之后、王勉之前的校注家手迹。

再看诸家所据第二、三条资料的来源问题。东汉末应劭曾作《汉书音义》,其中明确注引到《仙传》的还残存两条:

应劭曰:“《列仙传》曰崔文子学仙于王子乔,[王子乔]化为白蜺,文子惊,引戈击之,俯而见之,为王子乔之尸也,须臾则为大鸟飞而去。”^④

①汤炳正:《楚辞类稿》第三十条,巴蜀书社,1988年,第92-97页。

②洪兴祖:《楚辞补注》卷三,第102页,中华书局,1983年。

③参见《楚辞类稿》第三十一条“洪兴祖《楚辞考异》散附《楚辞补注》问题”,第98-101页;姜亮夫:《洪庆善楚辞补注所引释文考》,《楚辞学论文集》,上海古籍出版社,1984年,第402-421页。

④班固:《汉书》卷二十五上《郊祀志五上》,中华书局,1992年,第1204页。

应劭曰：“《列仙传》陵阳子言春（朗）[食]朝霞，朝霞者，日始欲出赤黄气也。夏食沆瀣，沆瀣，北方夜半气也。并天地玄黄之气为六气。”^①这两条注其实都来自王逸《章句》的注文，前一条同于卷三《天问》王注，后一条接近于卷五《远游》王注，只是文字上稍为简略些。这里有两点值得注意：

一是应劭这两条注改变了王逸注文的出处。前一条王逸没有交代注文出处，只是说：“言崔文子学仙于王子乔，子乔化为白蜺……”；后一条王逸则明确交代了注文出处：“《陵阳子明经》言：春食朝霞。朝霞者，日始欲出赤黄气也……”。在这种情况下，应劭是根据什么改说是出自《仙传》的？很可能是采用了王逸之后、建安初（约165-204）时期才产生的《仙传》^②。其中后一条改造或误引的痕迹比较明显。《文选》李注中多次引到《陵阳子明经》，尤其是卷十二《江赋》注、卷十五《思玄赋》注两处所引该经文字，正与应劭注引文字相同；又《文选·甘泉赋》有曹魏时人张揖的旧注：“《陵阳子明经》曰：倒景气去地四千里，其景皆倒在下。”^③据此，则应劭所谓“《列仙传》陵阳子言”的产生有两种可能：如果不是误引书名，就是根据所见的《仙传》而改变书名的。

二是应劭这两条注所引文字，均不见于今本《仙传》中的王子乔、崔文子、陵阳子明三传。对此现象，汤炳正认为，“王逸注盖引之古本《列仙传》”，又根据蔡邕《王子乔碑》记有大鸟迹见于王子乔墓上之事，认为崔文子学仙于王子乔的故事，可能是先秦时期就已流行的传说^④。按，蔡邕碑写于延熹八年（165），其中有“（古碑）曰王子乔者，盖上世之真人，闻其仙，不知兴何代也。博问道家，或言颍川，或言东蒙”云云^⑤。如果此时已经有刘向《仙传》行世，则蔡邕似不应有“博问道家”而不得其解的疑惑。应劭在初平二年（191）开始撰写的《风俗通义》卷二叶县令条，专门批驳“俗说”的汉明帝时王子乔仙话故事云：“何有伺一飞凫而建其处乎！世之矫诬岂一事哉！”^⑥但应劭所言，只涉及到“《周书》称灵王太子晋”死后、“传称王子乔仙”事，也没有提到《仙传》。

①《汉书》卷五十七下《司马相如传》，第2599页。

②据《后汉书·文苑传》，王逸注《楚辞》可能是在汉元初（114-119）年间任校书郎时，顺帝在位时（126-144）官至侍中。陆侃如推考，其卒约在165年。《中古文学系年》上册，中华书局，1985年，第225页。应劭生卒年不详，曹道衡、沈玉成推考说：“其生年或在顺帝末（144），至建安九年（204）前卒。”《中古文学史料丛考》，中华书局，2003年，第31页。

③《文选》卷七，第113页。

④汤炳正：《楚辞新探》，齐鲁书社，1984年，第166-167页。

⑤王国维：《水经注校》卷二十三，上海人民出版社，1984年，第754页。

⑥郑尧臣：《龙溪精舍丛书》本《风俗通义》，中国书店，1991年，第3册，第560-561页。据吴树平先生《〈风俗通义〉杂考》（《文史》第七辑）说，该书始撰于191年，成书于194年后。

应劭对于当时流行各种神仙传说的这种态度,使我们产生两种疑问:应劭没有见过《仙传》?应劭只是直录所见的当时《仙传》王子乔故事,并非有意改造王逸注?

那么,上述两种可能、两种疑问哪种更接近于事实呢?《汉书·王褒传》有一条珍贵的古注恰可以澄清我们的疑惑:

如淳曰:“《五帝纪》彭祖,尧舜时人。《列仙传》彭祖,殷大夫也,历夏至商末,寿年七百。”^①

按,唐代颜师古《汉书叙例》说:“如淳,冯翊人,魏陈郡丞。”据此,则如淳当是应劭同时代稍后的《汉书》著名注家。又,如淳所引《仙传》文字已经十分接近今本《仙传》^②。所以,该条注文可以证明,应劭的确可以看到并采用某种《仙传》。

三

如果本文上节考论的观点成立,则《仙传》是东汉末年(约165—204)的产物了。但还有两个问题没有解决,即有没有所谓的“古本”《仙传》存在?如果有,它与后来的续定本(或曰“黻续”本)、今本是什么关系?我们认为,这些问题是由于《仙传》在成书、流传过程中,被不断增饰、删改和误抄等造成的,这也是早期古书形成定本以前常有的普遍现象,正如余嘉锡《四库提要辨证》所考、《古书通例》所论。

《仙传》在成书、流传过程中的复杂现象,从史志记载即可看出端倪。《隋书·经籍志二》杂传类云:“《列仙传赞》三卷,刘向撰,黻续,孙绰赞。”又云:“《列仙传赞》二卷,刘向撰,晋郭元祖赞。”^③这里有三卷、二卷本的差别,有续作本、无续作本的不同,还有不同人作赞的区别。因此,如果《隋志》记录不错的话,则流传到梁代或唐代的《仙传》,应当是一个原作、续作和赞都混杂在一起的本子,至于流传到今天的《仙传》,则早已不是“古本”的原来面目了。

《仙传》成书、流传过程中最重要的问题,也许是《隋志》所谓“黻续”的问题。这个问题的实质,不在于考证出到底谁是《仙传》的续作者,而在于求证出《仙传》续定本的时代。《四库提要》认为,黻是名,脱去姓。姚振宗《隋书经籍志考证》卷二十说:“黻是姓,非名,魏有奉车都尉黻弘,辽东人,见《魏志公

①《汉书·王褒传》王褒对宣帝问“何必偃仰诋信若彭祖,吮嘘呼吸如侨、松”句注,卷六十四下,第2828页。

②《龙溪精舍丛书》王照圆校本《列仙传》卷上:“彭祖者,殷大夫也,姓饒名铿,帝颡项之孙,陆终之中子。历夏至商殷末,八百余岁。尝食桂芝……”,第4册,第182—183页。

③《隋书》卷三十三,中华书局,1987年,第979页。

孙度传》。此盖驤下敝去一字耳。”^①此说可从,同时具有启发性。在汉末应劭卒年(204)到东晋孙绰卒年(371)之间,姓驤而又有成就的人很少,查《三国志》、《晋书》、《元和姓纂》等,只有驤弘这么一个。这里是否可以推测一下,《隋志》所记的“驤续”有没有可能是指驤弘?检《三国志·魏志·公孙度传》裴注引夏侯献表可知,这个驤弘的确不简单,是个文武双全的人物。表云:

奉车都尉驤弘,武皇帝时始奉使命,开通道路。文皇帝即位(220),……身奉使命。公孙康遂称臣妾,以弘奉使称意,赐爵关内侯。……(弘)冠族子孙,少好学问,博通书记,多所关涉,口论速捷,辩而不俗,附依典故,若出胸臆。^②

按照表中所说,则驤弘在曹操时代开始奉使,并活跃到明帝太和(228-233)时期,其年辈应当稍晚于应劭。同时,他还有“少好学问,博通书记,多所关涉”的文才。因此,这个驤弘很有可能就是续作《仙传》的作者。

除了驤弘有适合的时代、文才条件以外,推测可能是他续作《仙传》的旁证理由还有:《仙传》在嵇康作《答难养生论》时(263年以前)已经基本形成。

根据对魏晋作品用典和《文选》旧注的考察,可知《仙传》在魏景元四年(263)以前已有了基本定型的本子,其形成时代正好与“驤续”的时代重叠。在现存的魏晋诗赋文中,以嵇康《答难养生论》用《仙传》典故最为集中,时代也较早。其文曰:

故赤斧以练丹颊发,涓子以术精久延,偃佺以松实方目,赤松以水玉乘烟,务光以蒲韭长耳,叩疏以石髓驻年,方回以云母变化,昌容以蓬蓽易颜,若此之类不可详载也。……彭祖七百,安期千年,则狭见者谓书籍妄记。^③这里一口气提到了赤斧、涓子、偃佺、赤松子、务光、叩疏、方回、昌容、彭祖和安期等十来个仙人,而且所概括的主要事迹无不见于今本《仙传》,如赤斧“能作水瀝、炼丹与消石,服三十年,反如童子,毛发生皆赤”;涓子“好饵术,食其精,至三百年,乃见于齐”;偃佺“好食松实,形体生毛,长数寸,两目更方”;叩疏“煮石髓而服之,谓之石钟乳,至数百年”;务光“耳长七寸,好琴,服蒲韭根”……^④在此以前,这些仙人的名字或能见于以往的史传、诗赋中,但他们的事迹从来没有被这样集中而准确地表现过,因此可以判断,嵇康不是一般沿袭性的用典,而是直接引用了与今本大致相同的《仙传》故事。换言之,在嵇康被杀以前(263),《仙传》在曹魏时期已经形成了基本定型本!

稍后,左思《三都赋》徵用《仙传》典故的情况,也印证了嵇康采用《仙传》的事实。左思赋中所写的仙人,共有山图、赤斧、江妃二女、朱仲、桂父、赤须

①转引自《四库提要辨证》子部十,第1025页。中华书局本《隋书》校勘记已采用姚说。

②《三国志》卷八,中华书局,1982年,第257-258页。

③殷翔、郭全芝:《嵇康集注》,黄山书社,1986年,第180、185页。

④《龙溪精舍丛书》所收王照圆校本《列仙传》,第192、181、180、183、182页。

子、昌容、狝子、元俗、木羽、琴高、师门和嘯父等十三位，也都见于今本《仙传》^①。更重要的是，《文选》所载西晋刘渊林、张载等旧注中引录的有关十三个仙人的文字，都与今本《仙传》基本相同，仅有简略、文序颠倒和个别字词脱误方面的差异，但不属于上述的“古本”与今本那样的差异（其中“鳌戴蓬莱”条除外）。这里对录一条，以见一斑：

（刘渊林曰）《列仙传》曰高后时，会稽朱仲献三寸、四寸珠。^②

（今本《列仙传》）朱仲者，会稽人也。常于会稽市上贩珠。高后时，下书募三寸珠。仲读购书，笑曰：“直值汝矣。”赍三寸珠，诣阙上书……金鲁元公主，复以七百金，从仲求珠。仲献四寸珠，送至于阙即去……^③

从中显然可以看出，刘注出于注书体例并据与今本相同的《仙传》，对朱仲两次献珠以及其它情节作了合并、删节的处理。《蜀都赋》刘注中所谓“见《列仙传》”、“语在《列仙传》”云云^④，宛然可见据本处理而留下的痕迹。《三都赋》初稿写成时间向有280年前、291年和302年三说，其中280年前说比较可信，但不排除后来有所修改^⑤。如此，该赋距离嵇康撰论的时间不过二十年左右，两人所依据的当是同一种《仙传》。

这样，我们从嵇康、左思作品中共找到了二十一个“定型”的仙人，这一数字已占今本七十二人的近三分之一。如果再加上以往学者指出有东汉地名、时间问题的六条（太邱文宾、高邑商邱子胥、宁人瑕邱仲、吴地负局先生、毛女和刘渊林已引巨鳌条）^⑥，则达到二十七条，超过了今本的三分之一。据此可以确证，《仙传》在曹魏时期已经形成基本定型的本子，而且很可能就是“赧续”本；也可以间接证明，汉末“古本”存在的可能性很大。从这个数据回过头来重新思考古本、续定本（或称“赧续”）和今本之间的关系问题，就比较明朗了。一是明确属于古本的只有应劭注文两条，可能属于古本的有两条（所谓王逸注引巨鳌条、如淳注引彭祖条），因此，古本与续定本之间有一定的联系和区别，其中文宾与木羽、负局先生、赤斧等六条很可能是续作的；二是明确见于续定本的至少有二十二或二十七条，其中大都见于今本，只有巨鳌一条不见，因此，续定本与今本的关系极为密切，今本大体上应是续定本的延续，但也删去了如巨鳌这类的条目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徐州师范大学文学院

①这里参考了王青的意见（第一节注引），但论证、结论稍有不同。

②《文选》卷五，第93页。

③《龙溪精舍丛书》所收王照圆校本《列仙传》，卷上，第186页。

④《文选》卷四，第76、80页。

⑤参见《中古文学系年》第803页、《中古文学史料从考》第166—168。

⑥参见《四库提要辨证·子部十》卷十九“《列仙传》”条，王青《〈列仙传〉成书年代考》。